证券代码: 300248

证券简称: 新开普

公告编号: 2017-122

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杨维国 先生的通知,杨维国先生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国泰君安") 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,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 一大股东 及一致行 动人	质押 股数 (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(%)	用途
杨维国	是	1,017,700	2017年12月13日	2018年12月13日	国泰君安	1.55	个人融资
合计		1,017,700				1.55	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,杨维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5,840,000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20.29%,本次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股份数为 1,017,700 股,占其持有公司 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.55%,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.31%;累计质押股份数为 24,791,500 股,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37.65%,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7.64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;
- 2、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

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